



股票代码：600372

股票简称：中航机载

编号：2025-068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2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机载或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631,758,624.19 元。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9,656,402.19 元。按照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关于推动一年多次分红、预分红、春节前分红



的要求，为积极履行上市公司分红责任，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经董事会审议，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2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4,838,896,63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3,004,4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以 4,825,892,230 股为基数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6,169,629.06 元（含税）。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股份回购等事项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九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审议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



展。

特此公告。

中航机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0 日